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08月24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中欧添利	
基金主代码	166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添利A在添利B的每个封闭运作期内每满半年开放一次，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添利B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定期开放，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其余时间封闭运作。本基金在添利B的两个封闭运作期之间设置过渡期，办理添利A与添利B的赎回、折算以及申购等事宜。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本基金添利B份额申请上市与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56,346,079.2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A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中欧添A	中欧添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022	15015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50,940,129.20份	405,405,950.0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谋求稳健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资金供求、信用风险状况、证券市场走势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采取信用策略、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息差策略、债券选择策略等，在严格的风险控制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具有中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添利A将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稳定的明显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添利B将表现出高风险、高收益的显著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高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份额。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田东辉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010-68858113
	电子邮箱	liyihai@zofund.com	tiandonghui@psbc.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 400-700-9700	95580
传真		021-33830351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o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月30日）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955,945.24
本期利润	15,216,894.6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0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84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79,783,858.8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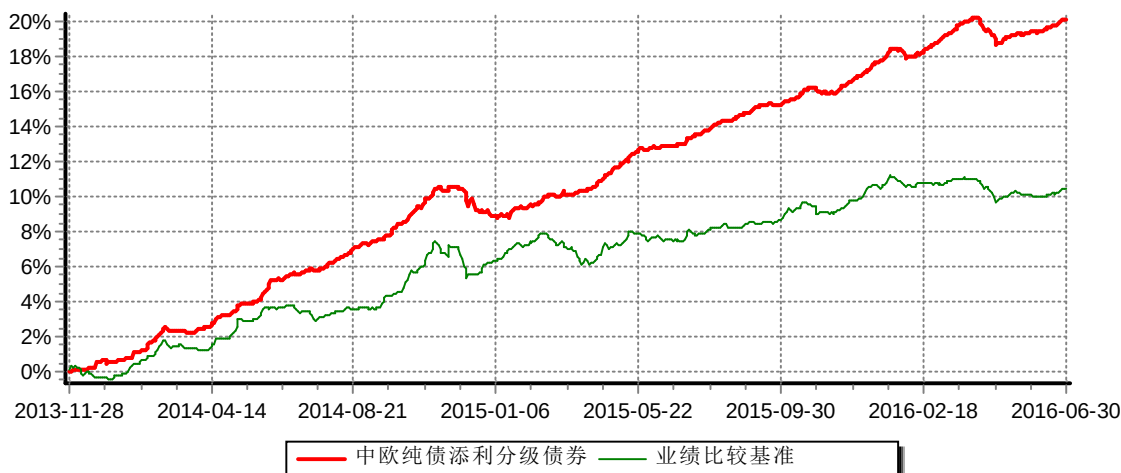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3%	0.05%	0.36%	0.04%	0.17%	0.01%
过去三个月	-0.02%	0.08%	-0.52%	0.07%	0.50%	0.01%
过去六个月	2.09%	0.07%	-0.21%	0.07%	2.30%	0.00%
过去一年	6.24%	0.07%	2.74%	0.07%	3.5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20.09%	0.08%	10.45%	0.09%	9.64%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11月28日-2016年06月30日)



3.3 其他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期末： 2016年06月30日
添利A与添利B基金份额配比	4.08:3
期末添利A份额参考净值	1.003
期末添利A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113
期末添利B份额参考净值	1.300
期末添利B份额累计参考净值	1.300
添利A的预计年收益率	3.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正式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骏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睦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88亿元人民币，旗下设有北京分公司、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钱滚滚财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

人共管理40只开放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甜	基金经理	2014年12月15日	—	7年	历任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助理、上海烟草（年金计划）平衡配置组合投资经理，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通季季红、海通海蓝宝益、海通海蓝宝银、海通月月鑫、海通季季鑫、海通半年鑫、海通年年鑫投资经理。2014年8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经理、中欧信用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中欧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瑾源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瑾通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天添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尹诚庸	基金经 理	2015年03月 23日	—	4年	历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部研究员、投资经理。2014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中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欧天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15年上半年，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对公司进行了常规全面现场检查，就公司内部控制提出了相应整改意见并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同时对公司原督察长黄桦先生予以警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在公平交易稽核审计过程中，针对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出现异常的情况，我们分别从交易动机、交易时间间隔、交易时间顺序、指令下达明细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深入分析，并与基金经理进行了沟通确认，从最终结果看，造成同向价差的原因主要在于各基金所遇申赎时点不同、股价波动等不可控因素，基金经理已在其可控范围内尽力确保交易公平，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整体经济、商品市场和金融市场均呈现出了底部振荡的形态。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稳定在6%的低位附近、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速亦稳定在2%左右的较低位置，显示经济增速持续疲软，呈"L"型的右侧底部盘整。在民间投资同比增速跌至零附近的情况下，基建和房地产成为上半年托底经济的主要抓手，其中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同比增速基本维持在10%左右，主要动能源自二季度以来房地产开工重启带来的增速底部回升。

但是，受制于供给瓶颈，大宗商品的价格波动则远远超过了平稳的经济增长。受到

唐山地区屡次环保限产的影响，叠加开春之后房地产新开工增加，钢材的社会库存被迅速消化，外加金融资本涌入大宗商品市场后的疯狂炒作，螺纹钢为代表的黑色产业链价格一度巨幅回升。部分高效钢厂的螺纹钢吨钢毛利一度升至1000元。焦煤、铁矿石等大宗品价格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脉冲式上涨。然而随着5月初权威人士的讲话发布，进一步增加信贷刺激增长的预期被打破，加之高毛利的刺激下，大量2015年底闷炉的高炉纷纷复产，导致黑色产业链价格迅速回落，至5月末重新进入了吨钢亏损区间。进入二季度，由于煤炭全行业严格执行276工作日的减产计划，导致动力煤出现供给瓶颈，环渤海5500K动力煤价格指数开始稳步回升，至6月底已升至400元以上。螺纹钢为代表的黑色产业链价格亦有所回升。

上半年CPI表现的通胀压力不大，作为食品价格主要推动因素的猪肉已经经过了供不应求的调整期，出现明显的高位回落，但是随着大宗商品价格的脉冲式回暖，PPI同比降幅迅速收窄，带来工业品价格回升的隐忧。

商业银行体系开始大量、主动收缩特定过剩产能、持续亏损企业的信贷投放，加之2015年四季度和2016年一季度的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低位，许多杠杆较高的企业在一季度出现了明显的周转困难。因此，整个2016年上半年的信用风险事件频频爆发，其中以4月的中铁物资贷款违约影响最甚。由于其存量公募债券较多，导致整个债券和股票市场均在4月出现了大幅调整，一定程度上打断了一度高涨的风险偏好情绪。但是进入二季度末，随着房地产和基建开工需求的持续托底，大宗商品价格重拾低位反弹的趋势。从整个上半年来看，大量过剩产能企业受益于产品价格回暖、成本压缩和资本开支减少，纷纷达到了盈亏平衡的状态。

新的外汇管制环境带来新的货币政策制约。受制于人民币持续贬值的压力，可以看到央行在稳汇率和稳增长两者之间的着力点持续变换。春节之前，为了在季节性外汇流出高峰期间稳定汇率，央行主动维持了偏紧的信贷和货币投放。但是3月开始，随着增长预期的回暖和汇率的稳定，信贷投放节奏重新加快。

在以上错综复杂的环境中，我们积极调整了债券组合策略。在一月利率债收益率下行的尾部行情中，我们通过中短久期底仓放杠杆配置长期利率品种的哑铃型策略，在锁定票息的同时获取了一定资本利得。春节前后，我们判断利率债行情基本结束，因此当时采取了中短久期加仓加杠杆的方式套取稳定的票息。经过4月的脉冲式调整之后，信贷数据出现了雪崩式下滑。我们判断宽松预期会重启，因此开始逐步将部分短久期套息资产置换为长久期利率品种，在6月的下行中再次获取了一定资本利得。

具体债券持仓的行业结构也发生了较大变化。由于房地产市场走势进入了高位盘整的阶段，部分城市的成交量出现调整，我们认为本轮房地产周期的高点已经过去，因此主动压缩了房地产债券在整个组合中的占比。在这个压缩的过程中，主要减持了高杠杆、周转慢、拿地激进的一部分住宅开发商。而在压缩房地产仓位的同时，我们增加了医药

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汽车制造等景气波动小或者后周期的品种。虽然大宗商品的价格已经出现了明显的修复，但是我们认为其持续性较为脆弱，且大多数过剩产能发行人的负债率较高，一个季度的微利并不足以修复其资产负债表。因此在钢铁、煤炭、稀土等具有较高绝对收益率的行业上，仍然坚持不配置或者较低配置的策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2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汇率问题仍将是下半年影响货币政策节奏的核心因素。由于美国就业市场改善的势头没有改变，强势美元的大趋势很难改变，人民币贬值的压力将持续制约国内货币政策的进一步放松。预计常态化的MLF、SLF和PSL投放将持续放量，然而宽松信号更为强烈的降准和降息等传统货币政策工具将很难被启用。

经济增长方面，预计房地产开发投资叠加基建投资的托底效应仍将持续到三季度，最终完成全年的增长目标。在这个过程中，受益最直接的是与固定资产投资直接相关的上游过剩产能行业。二季度发生的大宗商品价格修复预计能够维持到整个下半年。然而就目前的情形来看，受制于高居不下的不良率制约，银行业对过剩产能行业紧缩信贷的大方向不会改变。因此，下半年较可能出现的情形是采掘及制造业盈利情况改善，资本开支却持续处于历史低位，杠杆逐步去化。在这个情境下，全社会工业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不会出现实质性的改善，因此经济增长也不会出现超预期的改善。

有鉴于此，我们认为下半年的利率水平将在振荡中缓慢下行，很难重现2015年四季度的快牛行情。因此，将主要通过快节奏地控制长久期利率债仓位的方式来参与利率水平阶段性的下行机会。

供给侧改革在下半年仍将推进，但是由于具体政策的不同，我们预计煤炭和钢铁两个行业在中期可能会出现分化。在钢铁行业，由于采取的主要是压缩产能或异地搬迁的措施，同时长期行政性的闷炉也给复产带来了极大的成本压力，部分产能将永久性退出市场，重置成本极高，未来钢铁行业的供需基本面存在潜在改善的可能。而煤炭行业执行的是276天限产或者兼并重组，主要通过降低开工率的模式来限制全国产量，一旦煤价反弹至行业全面盈利水平，继续执行限产恐将受到市场自发力量的冲击，供需面出现实质性变化的可能性较小。

具体到券种配置上，我们仍然将坚持上半年标配地产、制造业，超配弱周期，规避煤炭的策略。但是考虑到钢铁行业毛利情况的实质好转以及供给侧改革的推进情况，将在中报公布后，通过分析龙头企业的个体偿债能力以及盈利情况，审慎地研究该行业可能存在的超额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以及基金核算、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XBRL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6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2,562,683.37	499,386.95
结算备付金	11,714,389.69	8,766,553.42
存出保证金	75,134.22	92,57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7,336,316.49	751,741,119.41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97,336,316.49	692,693,119.4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0,000,000.00	59,048,0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0,000,000.00
应收利息	24,804,848.84	15,038,530.8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476,493,372.61	786,138,16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3,399,530.00	190,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31,172,873.41	9,057,426.78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9,209.73	296,340.16
应付托管费	132,302.44	74,085.0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4,409.35	7,842.45
应交税费	1,167,941.44	1,167,941.44
应付利息	128,933.67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64,313.77	260,000.00
负债合计	396,709,513.81	200,863,635.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11,698,932.75	454,183,451.89
未分配利润	368,084,926.05	131,091,07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783,858.80	585,274,52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6,493,372.61	786,138,163.50

注：报告截止日2016年6月30日，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基金份额净值1.129元，中欧纯债添利A类份额净值1.003元，中欧纯债添利B类份额净值1.300元；基金份额总额956,346,079.20份，中欧纯债添利A类份额550,940,129.20份，中欧纯债添利B类份额405,405,950.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6年01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5年01 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一、收入	20,157,564.27	31,589,275.85
1.利息收入	20,481,323.22	24,219,409.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08,241.25	103,609.59
债券利息收入	18,777,388.54	20,698,669.6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 入	1,366,245.49	3,278,658.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 入	129,447.94	138,471.5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415,291.61	9,760,108.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415,291.61	9,760,108.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739,050.56	-2,390,242.2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列）	—	—
减：二、费用	4,940,669.59	4,526,364.09

1. 管理人报酬	2,003,345.95	2,075,198.61
2. 托管费	500,836.45	518,799.6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6,211.45	17,544.81
5. 利息支出	2,257,161.97	1,720,580.4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57,161.97	1,720,580.41
6. 其他费用	163,113.77	194,240.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16,894.68	27,062,911.7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16,894.68	27,062,911.7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54,183,451.89	131,091,075.72	585,274,527.6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216,894.68	15,216,894.6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7,515,480.86	221,776,955.65	479,292,436.5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9,168,669.58	222,144,051.25	501,312,720.83
2.基金赎回款	-21,653,188.72	-367,095.60	-22,020,284.3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711,698,932.75	368,084,926.05	1,079,783,858.80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6,108,386.44	84,158,700.27	710,267,086.7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062,911.76	27,062,911.7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5,792,595.90	-3,131,227.89	-138,923,823.7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878,790.40	89,440.64	3,968,231.04
2.基金赎回款	-139,671,386.30	-3,220,668.53	-142,892,054.8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490,315,790.54	108,090,384.14	598,406,174.6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建平

杨毅

王音然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第1216号《关于核准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346,909,981.6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73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28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347,672,794.64份基金份额，包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62,812.96份，其中添利A的基金份额总额为942,266,844.64份，包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55,562.96份，添利B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05,405,950.00份，包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07,250.00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添利A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添利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并在添利B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添利B")的每个封闭运作期内每满半年开放一次，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添利B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定期开放，接受申购与赎回申请，其余时间封闭运作。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有关规定，在符合基金上市交易条件下，添利B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在添利B的两个封闭运作期之间设置过渡期，办理添利A与添利B的赎回、折算以及申购等事宜。添利B的每一封闭运作期长度为3年。添利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为自添利B当前封闭运作期起始日起每满半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添利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添利A的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本基金在扣除添利A的约定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归添利B享有，亏损以添利B的资产净值为限并由添利B承担。添利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加上利差。其中计算添利A首个约定年收益率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其后添利A每个赎回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根据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重新调整添利A的约定年收益率。视国内利率市场变化，基金管理人应最迟于每个过渡期开始之前2个工作日，设定并公告添利B下一个封闭运作期内适用的、计算添利A约定收益的利差值。利差的取值范围从0%(含)到2.5%(含)。基金合同生效后，添利B首个封闭运作期内适用的、添利A的约定收益的利差值由基金管理人在基金份额发售前设定，并在本基金的《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公告。

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资产净值计算的基础上，采用"虚拟清算"原则计算并公告添利A和添利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是对两级基金份额价值的一个估算，并不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获得的实际价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

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在添利A的开放日及该日前4个工作日和添利B的赎回开放日及该日前4个工作日，本基金所持有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于2015年9月8日前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2015年9月8日起，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万盛基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百骏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百骏")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p.a ("意大利意联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睦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睦亿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 欧盛世资管")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钱滚滚财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钱滚滚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无。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8.1.4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交易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交易成交总 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78,866,868.84	16.81%	204,284,900.66	24.35%

6.4.8.1.5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
-------	-------------------------------	-----------------------------------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国都证券	1,262,400,000.00	7.28%	729,418,000.00	15.24%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 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 付的管理费	2,003,345.95	2,075,198.6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 客户维护费	80,759.58	258,009.8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 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 付的托管费	500,836.45	518,799.6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中欧 纯债 添利 分级 债券 A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499,999,000.00	90.75%	—	—

注：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499,999,000.00份，申购费为1000元，符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申购费率。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6年01月01日-2016年0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32,562,683.37	72,790.64	5,820,747.87	73,604.6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6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127003	海印转债	2016-06-15	2016-07-01	未上市	100.00	100.00	3990	399,000.00	399,000.00
N0049970	16远东3A	2016-06-14		未上市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9,999,530.00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1456044	14渝富MTN001	2016-07-04	108.62	400,000	43,448,000.00
011699097	16桑德SCP001	2016-07-04	100.19	100,000	10,019,000.00
1282394	12新奥	2016-07-12	103.39	500,000	51,695,000.00

	MTN1				
合计				1,000,000	105,162,000.00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6年6月30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263,400,000.00元，于2016年7月1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6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397,336,316.49元，第三层次为10,000,000.00元，无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2015年12月31日：第二层次为705,741,119.41元，第三层次为46,000,000.00元，无第一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6年0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5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407,336,316.49	95.32
	其中：债券	1,397,336,316.49	94.64
	资产支持证券	10,000,000.00	0.68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277,073.06	3.00
7	其他各项资产	24,879,983.06	1.69
8	合计	1,476,493,372.6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入及卖出股票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9,970,000.00	5.5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9,970,000.00	5.55
4	企业债券	537,711,816.49	49.8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76,154,500.00	34.84
6	中期票据	423,101,000.00	39.1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9,000.00	0.0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397,336,316.49	129.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0	16国开10	600,000	59,970,000.00	5.55
2	1282394	12新奥MTN1	500,000	51,695,000.00	4.79

3	101464041	14复星MTN001	500,000	51,160,000.00	4.74
4	122486	15旭辉01	500,000	51,075,000.00	4.73
5	136078	15禹洲01	500,000	50,975,000.00	4.7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1848	16远东3A	100,000.00	10,000,000.00	0.93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5,134.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4,804,848.8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879,983.0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	持有人结构
----	-------	-------	-------

级别	(户)	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持有 份额	占总份 额 比例
中欧纯 债添利 分级债 券A	2,877	191,498.13	499,999,000 .00	90.75%	50,941,129. 20	9.25%
中欧纯 债添利 分级债 券B	13	31,185,073. 08	405,405,950 .00	100.00 %	—	—
合计	2,890	330,915.60	905,404,950 .00	94.67%	50,941,129. 20	5.3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A	0	0.00%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B	0	0.00%
	合计	0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A	0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B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	中欧纯债添利	0

开放式基金	分级债券A	
	中欧纯债添利 分级债券B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1月28日) 基金份额总额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A	中欧纯债添利分级债券B
	942,266,844.64	405,405,95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0,453,268.83	405,405,950.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01,312,720.83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020,284.32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1,194,423.86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0,940,129.20	405,405,950.0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5月7日发布公告，卞玺云女士自2016年5月7日起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报告。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0.7 本期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都证券	1	—	—	—	—	
招商证券	1	—	—	—	—	
中金公司	1	—	—	—	—	
华泰证券	1	—	—	—	—	
申银万国	1	—	—	—	—	
长城证券	1	—	—	—	—	
东方证券	1	—	—	—	—	
安信证券	1	—	—	—	—	
国泰君安	1	—	—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1	—	—	—	—	
民生证券	1	—	—	—	—	
中信证券	1	—	—	—	—	

注：1.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

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批准。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或减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情况。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比例
国都证券	78,866,868.84	16.81%	1,262,400,000.00	7.28%	—	—
招商证券	390,334,410.32	83.19%	16,084,000,000.00	92.72%	—	—
中金公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